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作为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苏文电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366号），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苏文电能”）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30,681,188股，每股发行价45.26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1,388,630,568.88元，扣除含税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21,922,039.53元和含税持续督导费人民币1,060,000.00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1,365,648,529.35元，扣除其他不含税发行费用2,403,435.24元，加上不属于发行费用的本次承销保荐费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1,240,870.16元和持续督导费1,060,000.00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1,365,545,964.27元。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2月8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账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6217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资总额       | 募集资金投资额    |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 |
|----|---------------------|------------|------------|--------------------------|
| 1  | 电力电子设备及储能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12,306.00  | 11,720.00  | 3.95                     |
| 2  | 智能电气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96,418.80  | 85,771.80  | 28,803.47                |
| 3  | 补充流动资金              | 41,371.26  | 41,371.26  | 41,155.85                |
|    | 合计                  | 150,096.06 | 138,863.06 | 69,963.27                |

### （三）本次涉及变更的募投项目情况

本次拟将2022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力电子设备及储能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智能电气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原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68,684.38万元用于“光储充一体站建设运维项目”（以下简称“新项目”）。新项目由全资子公司江苏光明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实施，在全国8个省份及直辖市建设运营91个光储充一体站，项目计划总投资104,915.85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68,684.38万元，不足部分以公司自筹资金、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和利息收入投入。上述拟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占募集资金总额138,863.06万元的49.46%。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关联交易，尚需向政府有关部门履行项目备案等程序，本项目拟采用租赁场地方式实施，不涉及新增土地情况，不涉及用地审批手续。

### （四）审议情况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2022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力电子设备及储能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智能电气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68,684.38万元用于“光储充一体站建设运维项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将依据募集资金管理的要求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及前期保荐意见的合理性

## (一) 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1. 原项目名称：电力电子设备及储能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能电气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 原项目实施主体：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原项目立项批准时间：2022年6月22日
4. 原项目投资规划及实际投资进度：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资总额              |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 | 计划建成时间      | 投资进度          |
|-----------|---------------------|-------------------|-------------------|--------------------------|-------------|---------------|
| 1         | 电力电子设备及储能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12,306.00         | 11,720.00         | 3.95                     | 2025年12月31日 | 0.03%         |
| 2         | 智能电气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96,418.80         | 85,771.80         | 28,803.47                | 2025年12月31日 | 33.58%        |
| 3         | 补充流动资金（注）           | 41,371.26         | 41,371.26         | 41,155.85                | —           | 100.28%       |
| <b>合计</b> |                     | <b>150,096.06</b> | <b>138,863.06</b> | <b>69,963.27</b>         |             | <b>50.38%</b> |

注：上表中“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累计投入金额 41,155.85 万元。另外，

(1)由保荐机构在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的含税持续督导费人民币 106.00 万元和承销保荐费用增值税 124.08 万元；(2)2023 年度自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电力电子设备及储能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100 万元，上述两项合计 330.08 万元。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累计投入总额为 41,485.93 万元，超过“募集资金承诺投入补充流动资金总额 41,371.26 万元”114.67 万元，差额系补充流动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161.67 万元及销户转出 47.00 万元的净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补充流动资金期末投资进度 100.28%，相应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已实际使用募集资金69,963.27万元，累计投入进度为50.38%，剩余募集资金及其孳息73,659.49万元。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及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银行名称             | 账户性质   | 存款余额      |
|----|------------------|--------|-----------|
| 1  |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 募集资金专户 | 1,294.71  |
| 2  |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专户 | 2,364.78  |
| 3  |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专户 | 70,000.00 |

|    |           |
|----|-----------|
| 合计 | 73,659.49 |
|----|-----------|

5. 原项目投资成效：目前“智能电气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主体厂房已建设完成，部分设备已到货，但由于并未大规模投产因此未产生效益，该项目已建成的厂房等资产将供公司整体生产经营使用，间接为新项目的相关配套提供支撑；“电力电子设备及储能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未实质性投入，因此未形成相关资产及效益。

## （二）终止原募投项目的原因

公司原募投项目中“智能电气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电力电子设备及储能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是基于当时智能电气设备、电力电子设备及储能技术相关产品市场需求旺盛等行业趋势以及公司发展战略而制定，但在项目实际执行过程中，由于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周期性、市场竞争格局变化，相关产品市场需求变动较快，若公司持续投入较多资源，将不利于公司应对目前的市场环境和行业发展，预计也将无法达到募投项目最初预估的投资收益。

## （三）原募投项目调整方案

综合考虑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及公司发展战略等因素，为更好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经谨慎研究和论证分析，公司拟减少“电力电子设备及储能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智能电气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改变其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将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68,684.38万元用于“光储充一体站建设运维项目”。

新项目将在公司深度布局电力能源全产业链的基础上，依托公司电力设计、设备制造、总包集成、智能运维及软件研发五大核心能力，把握我国充换电行业历史发展机遇，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光储充一体站建设及运维服务。光储充站是公司致力于打造新能源光、储、充、换、检服务、虚拟电厂以及低空经济产业协同共进的多场景应用综合性标杆产品，本项目的实施是公司聚焦电力能源全产业链布局的重要环节，将有效拓展公司在充换电领域的业务，与公司电气设备业务形成有效协同，以公司光储充一体化方案解决我国充换电行业现行发展难题，助力行业实现跨越式发展，并达到优化公司盈利结构及强化公司“电能侠”品牌价值的作用，实现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                  | 调整前        |            | 调整后        |            |
|----|---------------------|------------|------------|------------|------------|
|    |                     | 总投资        |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 总投资        |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
| 1  | 智能电气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96,418.80  | 85,771.80  | 28,803.47  | 28,803.47  |
| 2  | 电力电子设备及储能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12,306.00  | 11,720.00  | 3.95       | 3.95       |
| 3  | 补充流动资金              | 41,371.26  | 41,371.26  | 41,371.26  | 41,371.26  |
| 4  | 光储充一体站建设运维项目        | -          | -          | 104,915.85 | 68,684.38  |
| -  | 合计                  | 150,096.06 | 138,863.06 | 175,094.53 | 138,863.06 |

#### （四）前期保荐意见的合理性

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电气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电力电子设备及储能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是基于当时的产业政策、行业趋势、市场空间以及公司现有业务及自身优势，进行合理规划后确定的。在对项目可行性、必要性、风险因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等方面进行了深入分析的基础上，本保荐机构同意保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具有合理性。

然而，近年来受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需求波动影响，原项目的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继续投入募集资金进行原项目的建设存在较大的风险，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放缓了该项目的实施节奏，对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重新进行论证，对募集资金使用做出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的实际发展情况。因此，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影响前期保荐意见的合理性。

### 三、新募投项目情况说明

#### （一）新项目的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1. 新项目名称：光储充一体站建设运维项目
2. 新项目实施主体：江苏光明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 新项目实施方案：在全国8个省份及直辖市建设运营91个光储充一体站，其中城市旗舰店建设59个，城市标准站建设32个。

4. 新项目实施周期: 1年

5. 新项目投资规划: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104,915.85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68,684.38万元,其余资金自筹,在全国8个省份及直辖市建设运营91个光储充一体站,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 序号 | 项目     | 单位 | 金额(万元)     | 比例      |
|----|--------|----|------------|---------|
| 1  | 建设投资   | 万元 | 24,468.00  | 23.32%  |
| 2  | 设备投资   | 万元 | 74,935.00  | 71.42%  |
| 3  | 预备费    | 万元 | 4,970.15   | 4.74%   |
| 4  | 铺底流动资金 | 万元 | 542.70     | 0.52%   |
| 5  | 总投资金额  | 万元 | 104,915.85 | 100.00% |

6. 新项目备案等审批程序: 本项目尚需向政府有关部门履行项目备案等程序,本项目拟采用租赁场地方式实施,不涉及新增土地情况,不涉及用地审批手续。

## (二) 项目可行性分析

### 1. 项目的背景情况

(1) 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历史性发展极大催生了充电基础设施的市场需求

我国新能源汽车政策持续加码配合新能源技术的不断突破,极大程度加快了新能源汽车产业化进程,推动了充电基础设施领域的快速发展。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高速增长,新能源汽车渗透率快速上行,根据EV VOLUMES数据,2024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1,690万辆,同比增长19.2%,新能源汽车整体渗透率达到19.7%,而中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速度远高于世界平均水平,2024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达到1,288.8万辆和1,286.6万辆,分别同比增长34.43%和35.50%,渗透率达到43.5%,对比2023年渗透率大幅提升,充分反映了中国对于新能源车的积极拥抱和认可。

在新能源交通工具快速渗透及“适度超前建设”的政策指引双重刺激下,国内充电基础设施近年来行业景气度始终维持在较高水平。据中国充电联盟数据,截至2025年9月,全国充电基础设施累计保有量达1,806.30万台,其中公共充电桩保有量为447.6万台,私有充电桩保有量为1,358.7万台。未来,伴随着充电技术及设备更新迭代以及新能源汽车渗透率持续提升,国内乃至全球的充电基

基础设施市场规模仍将在较长时间内保持旺盛的市场需求。同时，终端用户对新能源汽车补电提出了更为多元的需求，网约车消费群体既追求高性价比的充电方案，又渴望在等待充电期间由场站提供休息场所；私家车消费用户对充电价格的敏感度相对较低，更倾向于追求高效补电和良好的补电体验。充电站需在场站功能区规划、充电设施配置、充电体验等方面兼顾不同消费用户的需求，这为充电站行业发展提出更高要求，也为本次项目实施及公司相关业务的发展提供良好的市场条件。

(2) 碳中和背景下我国光伏产业发展迅速，光伏在新能源汽车充电领域具有强应用潜力

伴随着我国新能源车保有量规模快速上行，新能源汽车补电需求不断增长，在带动我国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快速发展的同时也带来了电网压力和清洁能源方面两大问题。电网压力方面，早期充电站及充电桩的建设主要依托电网供电，充电桩安装规模快速增加、单桩充电功率大幅度提升对电网稳定运行带来巨大负担，甚至影响到当地基本用电安全。清洁能源方面，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2025年1-9月我国火电累计装机约15.03亿千瓦，占我国总发电装机容量的比重为40.45%。新能源汽车产业要从完全意义上助力我国碳中和，除了从汽车排放层面考虑，也需要考虑电动车运行消耗电能的来源是否低碳、清洁。光伏产业的发展及光伏系统在充电站的应用能有效解决上述问题。

光伏发电技术利用太阳能电池将光能转化为电能，是半导体光电效应的结果。硅系太阳能电池的发明和快速迭代是光伏技术得以大规模商业化应用的基础，在碳中和背景下，我国光伏产业发展迅速。据国家能源局数据，2025年1—9月我国光伏发电装机容量约11.27亿千瓦，占全国发电装机容量的30.31%，比重较2024年同期大幅提升5.85个百分点，较2024年底提升3.83个百分点。

光伏系统因其时间匹配、空间协同、能源清洁、经济可行、建设灵活、电网友好等特点，在新能源充电站的应用方面具有较强应用潜力和适配性，是光储充一体站的重要组成部分和电源侧的基础系统。

(3) 储能系统平抑光伏发电波动、缓解电网压力，是新能源汽车充换电基础设施的良好配套

尽管光伏发电在新能源汽车充电领域具有较高的适配性和应用潜能，但受光

光伏发电的原理影响，光伏发电情况受日照强度、天气变化影响显著，天然具有间歇性和波动性，且出力曲线呈现“锯齿状”波动。而新能源汽车充电需要持续稳定电能，若仅依赖光伏直供，在极端天气或夜间无光时可能导致服务中断，降低用户体验。因此，光伏发电系统应用于新能源汽车补电需要配套储能系统实现能量时移。

储能技术是保障多能源大规模并行运行和电网安全经济运行的关键。近年来，国家能源局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出台《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新型储能项目管理规范(暂行)》《关于进一步推动新型储能参与电力市场和调度运用的通知》等一系列政策，为新型储能技术创新应用和产业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基础。根据CNESA统计，截至2025年6月底，中国新增投运新型储能项目装机规模23.03GW，新型储能累计装机规模达到101.3GW，同比增长110%，首次突破100GW。

对于新能源汽车补电领域而言，电储能系统的应用具有重要意义。一方面，储能系统的参与可以平滑光伏系统发电的间歇性波动，提高场站的供电质量和稳定性；另一方面，通过储能系统特有的削峰填谷特性，场站可以采取储能系统吸纳光伏发电及谷/平电时段蓄电，并在尖/峰电时段向充电设施供电的形式形成电价差收益，减少场站光伏系统弃光情形，进一步提高场站的运营灵活性，从而提升项目的抗风险度和盈利能力。

总体来看，储能系统因其运作特点和优势，有效弥补光伏系统的波动缺陷，是新能源汽车充换电站的良好配套。

#### (4) 光储充一体站是新能源汽车充电站经济性兼具生态性的演化形态

新能源汽车充电站行业的演变和发展过程，是新能源汽车产业、充电桩产业、光伏产业、储能产业、能源管理产业等上下游关联产业发展的共同作用结果。目前，在“适度超前建设”的政策指引下，我国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取得长足进步，但伴随着汽车高压平台的迭代和兆瓦级充电功率产品的出现，早期大规模安装的充电桩难以匹配下游新能源汽车用户的充电需求，早期的充电站的电气设备规划也难以满足大功率直流快充桩的大规模替换要求，充电站行业迎来新的竞争阶段。同时，我国光伏行业发展迅速，光伏发电成本下探，配套储能系统应用于充电站配套已经具备经济可行性。

展望未来，光储充一体站将成为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兼具生态性、经济性的演化形态，应用前景广阔。光储充一体站集成了光伏发电系统、储能系统，具备自发自用特点，能提前根据充电桩功率规划对应的光伏、储能装机量，极大程度降低对当地电网的依赖性和冲击，能适应未来大功率直流充电桩对配套电气设备功率的高门槛要求，同时光伏发电绿色环保，符合国家对碳中和发展的政策指引。在商业可行性方面，光储充一体站通过微电网管理平台对光伏系统、储能系统及充电设施系统进行能源监测，配合对电价数据的分析预测，实时自主对各系统运行进行调控，相对传统充电站更加灵活，能实现多元化的经济收益。在生态性、经济性俱佳的背景下，光储充一体站竞争优势明显，将在未来我国充电基础设施行业发挥更大作用。

## 2. 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 (1) 电力能源全产业链布局优势，为项目实施全过程保驾护航

苏文电能作为国内领先的一站式电能服务商，聚焦电力能源全产业链布局，为本次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坚实的业务基础。

电力咨询设计业务是公司构建一站式电力服务的核心与基石。公司拥有组织架构完备的设计事业部门，秉持“质量、质量、质量，还是质量”的理念，并在设计质量控制领域精心构建全方位、多层次且严密高效的标准化管理体系，通过实践形成了严格且行之有效的质量管控体系，使公司具备从项目立项至项目送电全过程的技术服务能力。在光储充一体站项目建设的前期规划阶段，公司能够依据设计事业部门丰富的行业经验与专业技术，为充电站的选址、电力系统设计等提供科学合理的规划方案，以确保项目的高效性与经济性，如根据周边用电设施分布、电网接入条件等多方面因素精准确定充电站的最佳建设位置，以及优化电力系统设计以降低建设成本与运营损耗等。

在一体站工程建设与设备配套方面，公司电力资质齐全，具备国家能源局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二级资质以及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可承担 330kV 及以下电压等级电力工程的施工，累计完成各类微电网项目超三十个，工程优良率达 98% 以上。同时，公司从事高低压柜成套、户外环网箱、箱式变电站等电气设备的生产和销售，能够为充电站建设项目提供一站式的设备供应与安装集成服务，有效保障项目的顺利推进与按时交付。

从电气设备的生产到安装调试，公司内部的协同作业能够确保设备质量与施工质量的双重把控，为充电站的稳定运行提供硬件保障。

在充电站运营方面，公司开发了具有独立自主知识产权的“电能侠云平台”，截至 2024 年末共接入变电站 4,521 座，接入渠道服务商 16 个，日管理用电量约 3,000 万千瓦时；接入光伏站 39 座，储能站 9 座，充电桩超 400 个，共接入电能物联网终端设备 94,704 个，年均管理用电量超 55GkWh，典型客户包括比亚迪、长江电气、南京电研、蜂巢能源、中航锂电、南京华能、常州大学、常发广场、东方盐湖城等，在长期运营管理服务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经验，相关能力也得到了客户认可和信赖。凭借对电力能源市场的深入理解与分析，公司具备出色的运营能力，为本次项目的光储充一体站运维设计合理的商业模式与运营策略，通过多元化的盈利模式实现项目投资高效回收与持续效益实现，保障项目的可持续稳定进行。

综上所述，公司具备在电力能源全产业链布局优势，为本次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坚实的业务基础。

(2) 公司自有电力智能化运营平台微电网技术加持，为项目运营提供技术支持

公司在电力智能化领域展现出强大的技术优势，为充电站的建设与运营提供了先进的技术支持。公司进入智能化领域超过 8 年，目前已经形成以“电能侠智能微电网中台”为基座，覆盖能源管理平台(EMS)、虚拟电厂管理平台、微电网管理平台三大核心平台的产品矩阵。以上平台均基于云边端架构，在传统电力设施运维的基础上引入了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数字技术，融合 AI 算法与边缘计算技术，可实时分析 10 万+终端设备数据，生成主配微电网分层平衡策略，实现分布式能源利用率提升 20%。针对工业微电网，平台推出“多能互补优化”模块，为客户定制光储协同调度方案，年降低用能成本 8%-20%，在电动微电网领域，平台集成光伏预测、充电预测、动态电价等功能，有效提升充电利用率超 40%。公司还开发了能耗监测系统等工具，支持从能源规划到运维的全流程数字化，累计服务超 1,500 家 DSM 智能用电企业，客户粘性提升 35%。同时开放 API 平台对接 16 家第三方系统，强化生态整合能力。

2024 年，公司在微电网技术研发和应用方面实现新突破，运用数字化手段

把源、网、荷、储、充各个环节统一管理和协同，通过智能调度，考虑电网价格、用电负荷、新能源出力等多种因素，实现云边端一体化管理。确保微电网运行安全可靠和用电成本最低。此外，该技术通过优化分布式能源系统的管理和调度，有效提高了能源利用效率，实现了能源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的最优化。面向本次项目，公司光储充一体站在数字系统方面融合了充电桩控制平台、电力运维平台、储能能量管理系统等多个模块，由电能侠智慧能源云平台群管群控，实现新能源场景下车-桩-智慧能源的深度融合与创新，为一体站的稳定运行提供有力保障。

### (3) 核心硬件设备自主研发生产，为一体站建设运营提供有力支撑

苏文电能自主研发生产的电气设备、储能一体箱、充电桩设备等硬件产品，为充电站项目提供了坚实的产品支撑。

在硬件设备制造领域，公司的主要产品涵盖高低压成套柜、智能箱式变电站、智能中低压断路器、交直流充电桩、储能设备、光储充站一体化方案及设备等多个品类，具有高可靠性、先进性与智能化等特点，可满足光储充一体站绝大部分核心设备的配套要求。

公司的风林火山系列充电桩产品性能优越，功率可覆盖 40kW-640kW，最高单枪可支持一秒一公里 600kW 超级充电，并兼容最大 1,200V 超高压平台，覆盖了未来几年的设计需求，能够满足各类电动汽车的充电需求。充电桩搭载多重功率智能分配技术，可根据车辆的实际充电需求灵活分配输出功率，为用户提高充电效率，缩短充电时间，同时为一体站提高运营收益。公司充电桩设计以用户为中心，集性能、安全、舒适、智能于一体，全方位提升用户充电体验；具备高防护、高安装适配性，特别适用于场站、旅游区、加油站等各种复杂环境以及全充电场景，完美适配本次光储充一体站要求。

储能系统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 261kWh 储能一体箱是一款专为工商业领域打造的高集成度、智能化储能解决方案，通过创新技术实现新能源高效利用与用电成本优化。该产品采用一体化机柜设计，高度集成电池系统、PCS 变流器、BMS 电池管理系统及智能消防系统大幅节省安装空间并提升部署效率。其搭载的智能温控系统可在-30°C-50°C 的宽温度范围内稳定运行，有效延长电池使用寿命。产品支持峰谷电价套利、需量管理和动态扩容等功能，完美适配光储配套

及微电网等多种应用场景。大储直流舱采用标准化集装箱设计，集成高能量密度电池系统与 BMS 系统，支持多机并联扩容，具备快速响应能力适用于大型储能电站及新能源配套场景，实现电网调频、削峰填谷等功能。交流舱则采用模块化架构，集成变压器、并网柜及能量管理系统，支持即插即用，便于快速部署与远程运维，适用于工商业储能及微电网项目。此外，公司自主研发基于液冷循环的储能柜智能热管理控制方法，与传统储能系统相比可实现储能系统运行的预测性分析和前瞻性治理，为光储充一体站运维和盈利保驾护航。

综合而言，基于公司在电气设备、充电桩、储能等产品的硬件矩阵支持，本次项目的实施具有坚实的设备供应基础。

(4) 新能源汽车及充换电领域的支持性政策，为项目实施提供稳定、良好的政策环境

在“碳达峰”“碳中和”的产业变革背景下，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成为推动节能减排、解决能源环境问题的有效途径，国内新能源交通运输产业及下游充电基础设施配套行业具备长期发展的稳定政策支持。

在新能源交通运输行业领域，国家在乘用车、商用车、轨道交通等领域均出台一系列政策推动各领域的新能源化演进。在充电设施领域，国家采取前瞻性政策指引，在保障形成覆盖全国充电网络的背景下，支持超充、车网协同等先进关键技术攻关，建立全球领先的技术标准，有效提高充电质量和用户体验，并高度认可光储充一体站的优势，积极推动相关领域发展，为本次项目提供稳定的实施环境。

### 3. 场站建设地区

在整体战略规划的背景下，本项目初步规划将于江苏、上海、浙江、广东、重庆、四川等地共 26 个城市开展光储充一体站的建设及运维。公司已在上海、广东、浙江、湖南、重庆等地设立分支机构，选址建设相应场站，目前规划的 91 个站点中，已明确落实选址意向或签署合作协议的有 25 个；公司已投运及在建站点众多、经验丰富，项目建设具备可行性。

### 4. 项目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1) 政策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受宏观经济发展周期的制约，以及随着产业结构调整的不断深入，国家宏观

政策、产业政策和财政补贴政策的调整将带来业务市场需求的波动和产业竞争状况的变化，从而影响到公司的发展。国家的宏观经济政策将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不断调整，近几年政府运用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进行宏观经济调控的力度进一步加大，投资、税收、利率等经济政策的调整对公司有着广泛的影响。此外，国家对于国民经济各行业发展存在顶层设计，产业政策将深度影响行业参与者的产业发展研判及企业发展规划调整。目前，本项目所建设与运营的光储充一体化电站，主要面向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服务市场，属于国家政策重点鼓励和支持的新兴产业，政策环境稳定，不确定性较低。国内多地试点“光储充检”一体化电站并提供土地、税收优惠，给公司光储充一体站业务开展提供良好基础，如公司常州金坛体育馆项目获政府补贴，成为全国首个文旅主题光储充检示范站，年减排二氧化碳329.6吨，获评江苏省新能源创新案例。但若未来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则部分场站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甚至终止的风险，对项目实施及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充分利用目前良好的政策环境及稳定的宏观经济环境，把握市场发展机遇积极开展一体站项目建设。面对宏观政策风险，公司将建立专门的政策研究团队或与专业机构合作，及时跟踪国家和地方的政策动态，提前做好应对策略，提前调整具体站点规划，优化商业模式。针对项目审批风险，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与规划地点当地政府提前接洽积极沟通，以寻求一体站的项目快速审批落地、建设及运营期间的税收优惠、政策补贴、多元化合作等相关支持。

## （2）市场竞争风险及控制措施

随着新能源充电市场的快速发展，越来越多的企业进入光储充一体站领域，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现有参与者将依靠自身在市场份额、经营建设经验、选址区位等方面的先发优势持续加大投入，或通过各类价格优惠措施进行用户留存；而新进参与者则跳过既定技术路径发展，通过配套大功率直流充电设备、优化充电站区域规划等方式抢占市场份额。基于竞争对手有可能在市场份额、投资规模等方面占据一定先发优势，可能会对项目实施及公司业务带来市场竞争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一方面公司将深入研究本次项目在全国拟建设的各个光储充一体站方案，因地制宜地进行针对性方案设计，以实现高效的资本投入回收和光储充系统协同。另一方面，公司将持续投入研发，充分发挥和巩固光储充一体站

方案的竞争优势，加强品牌宣传和推广，提高品牌知名度，积极拓展下游市场，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市场份额。

### (3) 场站建设运营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次项目拟在全国范围内建设新能源汽车光储充一体站，场站的建设及运营过程存在以下风险：

- 1) 充电站建设为典型的重资产投入，前期投入较大，对施工方的工程建设能力、规划经验、设备及原材料采购等均提出较高要求；
- 2) 在运营期间，充电站的主要收入来源来自于充电服务费收入，而充电服务费收入取决于长期、稳定的充电量水平以及灵活的、具有竞争力的服务费单价设置，这对于运营方的商业运营能力和成本管控能力提出较高要求；
- 3) 电价政策的调整可能影响光储充一体站的运营效益，如峰谷电价差的变化、阶梯电价政策的实施等，均可能改变用户的充电行为和场站的收益模式。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发挥自身在电能产业链的一体化优势、技术优势，充分运用公司光储充一体站方案的灵活优势，采取多种策略应对场站建设及运营过程的风险：

- 1) 公司拥有一支江苏省内较大规模的民营电力咨询设计团队，主要业绩范围覆盖了江苏、浙江、上海、山东、湖南、安徽、江西、陕西、内蒙古等地，同时公司在智能制造领域产品基本涵盖光储充一体站核心系统的设备制造。公司将充分发挥其在专业设计团队和设备自供的优势，在建设阶段实现成本优化及设备先进性、协同性的兼顾，为场站长期持续运营奠定扎实基础；
- 2) 公司将基于自研“电能侠智能微电网云平台”的核心基础，构建智能微电网全场景数字化解决方案，最大化一体站光伏系统、储能系统及充电系统的整体协同运行效率，构筑自发电的用电成本优势及多元化盈利模式的收入优势；
- 3) 为应对电价政策对场站运营的影响，公司在方案设计阶段将综合考量选址地点的电价差异等因素，对具体场站的光伏装机、储能装机进行针对性设计，以最大化各系统的运行效率，减少弃光、弃储等情形，并在运营阶段结合当地电价政策的变化、充电量情况，灵活调整运营策略，最大程度降低电价政策对一体站运营的负面影响。

## (三) 项目的预计收益

通过本次项目实施，公司将进一步推进电动微电网业务规模化发展，在为新能源汽车用户提供高质量一站式充换电解决方案的同时，为公司带来稳定、可持续的投资回报。根据项目规划，公司将在项目实施首年完成规划场站的选址、建设及试运营，项目稳定运营后年收入预计达到51,816万元，净利润预计达到9,161万元，为公司长期发展提供稳定利润及现金流来源。

#### **四、风险提示**

##### **(一) 审批风险**

公司本次变更募投项目事项尚待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存在审批风险。

##### **(二) 实施风险**

项目在建设及后续运营过程中受到宏观政策、市场环境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如出现宏观政策发生变化、市场环境恶化等因素，可能会出现实施进度不及预期，出现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 **(三) 风险应对措施**

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动态，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适时安排，加强对项目的监督检查和评估，以最大程度降低有关风险事项对新项目顺利实施的不利影响。

#### **五、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自身发展战略所做出的审慎决策，有利于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进一步优化资金和资源配置，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合法、有效。

####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公司2022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力电子设备及储能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智能电气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光储充一体站建设运维项目”。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等相关事宜。该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 **七、保荐人对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在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后，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亦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保荐人对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王伟  
王 伟

孙璐  
孙 璐

